

股票代码：000017、200017 股票简称：*ST 中华 A、*ST 中华 B 公告编号：2010—045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权转让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9 月 8 日收到债权人深圳市正大国利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债权转移及要约债务和解的函》。根据该函，得悉深圳市正大国利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对我公司的美元 21,968,365.55 元债权（约合计人民币 1.5 亿元）转让给深圳市铖兴泰投资有限公司，双方已于 2010 年 9 月 2 日签订《债权转让协议》。

本次债权转让方深圳市正大国利投资有限公司与债权受让方深圳市铖兴泰投资有限公司没有任何关联关系，深圳市铖兴泰投资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亦无任何关联关系。

特此公告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 年 9 月 9 日